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1-013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0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72 元，共计募集资金 536,052,000.00 元，坐扣不含税承销费 39,843,38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96,208,62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266,061.9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70,942,558.0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0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7,094.2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401.53
	利息收入净额	C2 49.6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0,401.5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9.6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6,742.4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	F	41,161.33
尚未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未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G	4,418.92
差异	H=E-F+G	

[注]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15,938.73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20,212.05 万元，以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未转回募集户金额 5,010.54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4 日转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账号为 693873847628 的募集资金专户)，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子公司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	693873847628	13,215,662.2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	44050177610800001824	3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4010078801500001485	964,218.27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	44050177610800001848	145,177,468.7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59,387,349.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401.5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962.0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1.13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部分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置换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601 号）。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券商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 品 期限	产 品 类型	金 额	开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到期获得收 益
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东莞 分行	利多多通知 存款 B	7 天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102,000,000.00	2020/12/9	2020/12/16	2.025	40,163.52
上海浦东发	利多多通知	7 天	保 本	102,040,163.52	2020/12/16	2020/12/23	2.025	40,177.80

展银行东莞分行	存款 B		固 定 收 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分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 B	7 天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102,080,341.32	2020/12/23	2020/12/30	2.025	40,194.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分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 B	7 天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102,120,535.44	2020/12/30	2021/1/6	2.025	-
中国银行东莞万江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100,000,000.00	2020/12/4	2021/1/8	浮动收益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收益宝 1 号 27 天期	27 天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50,000,000.00	2020/12/3	2020/12/30	2.85	105,410.96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利扬芯片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利扬芯片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094.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0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0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芯片测试产能建设项目	否	31,800.06	31,800.06	31,800.06	9,459.61	9,459.61	-22,340.45	29.75%	2023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294.20	10,294.20	10,294.20	0.00	0.00	-10,294.20	0	2021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941.92	941.92	-4,058.08	18.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094.26	47,094.26	47,094.26	10,401.53	10,401.53	-36,692.7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该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二)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四) 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